#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 商品供销合同(通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7-11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一甲方(需方)：乙方(...*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一**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

1.产品清单及价格设备名称：\_\_\_\_\_\_，数量：\_\_\_\_\_\_，单价\_\_\_\_\_\_，合计：\_\_\_\_\_\_元(大写\_\_\_\_\_ )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送货上门。

三、保修条款乙方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保修措施祥述。下例情况不属保修范围:

1.不可抗力引起的损害;

2.用户使用不当引起的损坏;

3.用户未按要求拆卸引起的损坏;

4.用户自行造成的机械损坏(正常使用除外);

5.其它不属于供应商负担的保修事宜。

四、相关权利及义务

1.甲方收到乙方设备后，可对不符合合同要求及评标样本的设备或产品拒绝接收;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4.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6.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9.双方指定联系人，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纪录。

五、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六、其它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项目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二**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价格表：

一、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方严格按照需方提出的混凝土及要求，准确计量，并接受需方的随时抽查。供方严格按照《混凝土质量控制》(gb50164-92)、《预拌混凝土》(gb14902-20xx)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进行生产;提供的商品混凝土技术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t14902-20xx，符合《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的要求。

2、供方负责向需方提供有关砼的技术资料及相关的生产资质证书、营业许可证、实验室的资质证书或实验室人员的执业操作证书及供方给实验人员出具的委托书。

3、供方保证按时、按质、按量供给需方每次所提出的砼量，并保证砼供应的连续性，如因供方的运输过程缓慢延长供料时间而不能保证需方所提出的砼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当次当车砼给需方，供方送达施工现场的砼外观不满足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砼至满足砼质量要求为止，其间因更换砼导致的工时延误、及相关的经济损失由供方承担。

4、在砼的浇筑过程中，供方应保证砼的连续浇筑，因供方的原因造成砼浇筑工作间歇超过90分钟罚款20xx元(交现金或在结算时扣回);因间隔时间过长造成砼出现质量问题时，所有损失均由供方负责;必须保证商品砼质量，对送达现场的砼有分层、离析现象或砾石粒径、塌落度不符合要求的，需方有权拒绝签收，供方自行承担经济损失;指派专人协助需方做好现场商品混凝土的供应、浇筑、服从需方现场管理。

5、现场浇筑时，供方技术人员配合需方管理人员现场取样砼试块，标注后由供方人员带回搅拌站进行标养，28天抗压强度按照《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进行评定。因供方供应的商品砼导致的质量不合格，经具有检测资质的单位检测达不到砼质量要求的，造成工期延误的经济损失和对需方形成信誉影响的损失由均供方承担。

6、浇筑混凝土混凝土时，供方需按要求给需方提供随车砼的运输单、预拌混凝土的出厂合格证及与混凝土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货款。

7、需方每次用商品混凝土时提前12小时通知供方，使用的数量及到达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延误。

8、在施工现场的供方车辆、人员要听从需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施工现场发生的供方车辆的交通事故由供方负责，并赔偿因事故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严重时经当地公安交警部门进行处理。

二、交(提)货地点、方式

1、需方通知供方所需的商品混凝土方量、时间、地点，供方按时、按质、按量送达需方指定地点。

三、运输方式及达到站港和费用负担

1、供方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运输车运送至施工现场。

2、供方的有限运输距离内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混凝土强度检测评定标准》进行评定及验收，对于不符合要求的部位即时整改。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1、按照供需双方初步商定的砼方量达到20万元时支付10万元为一批次进行结算。

2、按照需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拨款方式进行支付，如因工程款拨付不及时延误支付供方的材料款时，合理顺延支付日期，待建设单位工程款支付后进行支付。

六、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七、违约责任

1、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双方协商解决。

2、供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3、混凝土等级达不到质量标准时，因质量问题所造成的各项损失由供方承担。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沧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剩余合同原件交由需方集团公司经营部备案。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商品砼款付清后，待具有试验资质单位出具所有工程部位合格报告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自然终止。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三**

乙方：（零售商）\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及安徽省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惠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商品购销交易中的相关事宜协商后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提供乙方经营范围允许的商品。

1、商品相关资讯必须真实、齐全、合法；包括商品类别、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内容》。

2、甲方必须是\_\_\_\_\_法人或合法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时应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同时提交所供商品的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卫生检疫等有关附件文本，甲乙双方交换营业执照复印件。

3、商品价格应体现公开、合理、合法以及地域性特点。经双方协商确立进销价格。在双方合作过程中，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及汇率发生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变动价格一方应在变动前15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代表确认签字后，方可执行变动价格，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并执行于确认之日后的新订单。交易双方未经协商无权变动价格。（促销、特价商品、特殊商品、非正常销售商品应另立文书文本，不属此列）。

4、乙方对需要特别说明的（或\_\_\_\_\_）商品，在签订本合同前应提供实物样品及相关说明书。试销商品应提供说明试产、试销批文等材料。

5、甲方提供商品的外包装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表面无破损并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产地、生产厂厂名、规格、等级，采用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书、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或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必须使用正确条码，以便于pos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必须在商品的附件（一）中注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甲方必须确保所提供的商品符合本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要求不明确的可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特定标准执行，因商品质量问题给消费者造成损害的，应查明原因，追究造成质量问题一方的责任。所有商品质量必须随时接受相关部门的抽检、查验。

1、双方法人是承担本合同相关责任的主体。其签约代理人必须具有法人授权资格。本合同在其主管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附件、补充协议均视为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2、双方如变更或撤换法人、代理人，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7日通知对方，并将新的法人或代理人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1、乙方要求甲方供货，必须向甲方提供统一制作的订单，提前72小时将征订单发至甲方。双方约定的订单形式为：

（1）乙方电子商务平台；

（2）电子邮件；

（3）传真；

（4）订货合同；

（5）其它形式。

2、订单对新品（指首次订货商品）必须明确核准商品名称、产地、生产厂厂名和地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数量、单价、包装系数、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具体内容。

3、甲方在接到订单24小时内全面履行订单程序，对能否接受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一致；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具体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24小时内表示是否接受订单，乙方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必须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必须加盖公章或代理人签字方可有效。

5、甲方所提供的商品存保质期一般不得少于商品明示的保质期的2/3；对进口商品，如保健品、食品、果品及保质期超过一年以上的食品等可酌情延长进货日期，甲方应在保质期内，提前20天调换保质期较长的相关商品。

6、甲方所供的假冒伪劣残次商品，乙方有权拒收并向上级有关部门举报。甲方有权举报乙方不按双方约定，经营合同外的乙方商品。

1、甲方接收订单列明的商品，必须按照约定的时间、运输方式交付到乙方指定的地点。

2、商品的所有权自交付时起即移交给乙方，商品损坏、丢失的风险责任也自交验时起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妥善安排工作人员在货到后24小时内按照订单对商品的种类、产地、数量、质量、包装等进行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特殊情况下无法在12小时内验收完毕的，必须出具收货待验凭证，同时告知验收完毕的具体时间。

4、乙方对于已经验收的商品发现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必须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无质量保证期的在收货后24小时内提出，否则视为商品质量符合约定。

质量异议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在收到异议后，必须在10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认可。

1、乙方可以根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及宣传计划，以加速资金周转和销售。

2、乙方可以根据自身商品结构、季节性、节假日等因素，有选择地举办现场促销活动，同时由甲方支付相应的促销服务费用或者为所供商品提供价格优惠，乙方不得强制甲方参加促销活动。

3、双方必须就促销目的、方式、时间、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甲方支付办法、返利标准等具体事宜另行签订《促销服务协议》。乙方可向甲方提出印制促销海报、提供媒体宣传、促销场地、堆头、专柜广告宣传等要求。

4、对（1）商品质量问题；

（2）甲方提供伪造过期证件；

（3）残次商品；

（4）临期（半个月为限）。乙方要求甲方退、换货，甲方必须及时办理。经双方协商，

（5）对滞销问题；

（6）时令性商品、促销商品；

（7）接近保质期；

（8）换季产品；

（9）其他正当理由。

不得无条件退货，乙方要求甲方退、换货，甲方应该积极配合，过期商品不得退货。

5、乙方退、换货必须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5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10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清退商品。逾期不签交或书面确认后10日内没有更换或收回所退商品时，乙方有权处理该商品，并在对帐时予以扣除。乙方在办理过程必须通知甲方，不得单方擅自将商品撤下货柜。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为：

（1）预付货款

（2）货到付款

（3）铺货后按期结算货款，铺货为\_\_\_\_\_日

2、采用第1条第（3）种方式结算的，双方必须在本合同中明确对帐及结算周期。

（1）按照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帐周期为：每月\_\_\_\_\_次，具体对帐日期为每月\_\_\_\_\_日。对帐日期3日，甲方应按照进货、销售、退货等标明数量及数额的《商品对帐单》结算，乙方持相关单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无故不确认的视为认可《商品对帐单》的内容。

（2）双方确认的结算周期为：

a．10日b、15日c、30日d、45日e、其它（不得超过国家相关规定）

3、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不同，可具体商品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或者其他的对帐，结算办法另行制定本协议的附件或在《附件一》中列明。

4、乙方应建立顺利、便捷、有效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期满后，甲方持《商品对帐单》及增殖税发票，乙方应足额支付货款。

5、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备齐结算相关手续进行结算，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不可抗拒原因除外）挪用、扣留、拖延甲方货款。对不按照合同条款支付货款，有欺诈嫌疑的，甲方有权终止供货，严重者向合同\_\_\_\_\_机构或当地法院提起诉讼。行业协会可以会同相关执法部门责令其立即支付供货商货款，并要求相关部门采取封帐，限制资金使用等措施挽回甲方损失。

6、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

（1）现金

（2）转帐支票

（3）电汇

（4）其他

7、乙方可以在应支付的货款中扣除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同时乙方需出具与之对应的，符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的有效凭证。

8、本合同一年一签，合同续签不得收取续签费用。

甲方必须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没有任何知识产权争议。如因甲方或所属供货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_\_\_\_\_专用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1、甲乙双方均不得在商品交易中采用行贿，索贿以及其他不正当的商业行为。

2、如甲方向乙方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以换取特殊商业待遇或不正当的商业利益，乙方有权立即终止与甲方的商业合作，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3、如乙方工作人员向甲方提出任何形式的不正当要求，甲方有义务及时举报，乙方应给予保密，同时双方均实行商品交易岗位轮换制。对无视商业道德的双方违规\_\_\_\_\_人员追究其责任。

4、乙方不得代扣其他款项，不得强行扣除费用，一切不合理费用不得向供货商收取，合同未约定，甲方未同意的费用，乙方不得扣收。

1、合同签订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变更或解除合同必须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进行，否则，视为无效。

2、因发生不可抗拒力事件，致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发生不可抗拒力事件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3、因其他原因一方需解除合同的，须提前30天通知对方。待双方债权债务清理完毕后，合同自行解除。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履行地指甲方、乙方。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的，每延迟一日，需支付结算货款的万分之5的违约金；延迟3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由于甲方商品的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乙方受到相关部门查处的，甲方应当积极参与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给乙方商誉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相应条款进行对帐和结算，不得刁难，阻碍清理帐目与货品。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年。

2、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如双方同意继续合作，应重新签订合同；

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然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合同自动顺延一年。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种方式处理。

1、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1、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约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2、本合同的变更与补充，双方必须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按照双方约定的解释顺序进行解释。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签约代表：\_\_\_\_\_\_\_\_\_\_\_\_\_签约代表：\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年\_\_月\_\_日签字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四**

需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为了增加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以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级别、数量、单价、金额

二、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干压陶瓷砖gb/t4100—20xx系列标准。

三、包装标准及费用：按甲方出厂的产品包装标准包装，包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交货方法、运输方式、装卸责任及到货地点

1、交货方法：供方负责运输货物，送到需方指定地点（汽车可到达地点）

2、运输方式：汽运\_\_\_\_\_\_\_\_\_\_\_\_

3、装卸责任及费用：货物的装车及运输由供方负责，卸货则由需方负责

4、产品使用项目名称和地址：

5、交货期限：合同签订次日起，供方在5天内，将第一批货物送到需方指定地点（汽车可到达地点）。

6、交货地点：\_\_\_\_\_\_\_\_\_\_\_

8、甲方联系人：\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

五、验收方法：甲乙双方应在货物交付之日当场共同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风险自乙方签收后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货到工地结清所有货款。

七、需方指定（电话：）负责跟甲方对帐并签收甲方的发票

八、违约责任：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九、双方约定事项：

1、乙方如出现拒付货款、付款延迟、付款不足等情形，甲方可以延迟交货，且对因此给乙方带来的任何损失不承担责任。乙方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3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按上述约定延迟交货或解除合同的，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已发产品货款并从拖欠之日起每天承担应付货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2、乙方已接收的甲方产品，在包装和质量上与甲方所发货物一致时，在不影响甲方二次销售的前提下（如：整箱、不浸水不破损），可以多退少补。

3、本合同约定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量为准。甲方发票按实际发生量开具。

4、该批产品价格仅对上述项目有效，乙方有保密义务。对因乙方泄密而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十、其他补充事项：

1、验收之前的损耗由甲方承担，验收之后的损耗由乙方承担。

2、超合同的另订协议。

3、磁砖加工费由需方负责。

十一、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该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并加盖公章，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五**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方严格按照需方提出的混凝土及要求，准确计量，并接受需方的随时抽查。供方严格按照《混凝土质量控制》(gb50164-92)、《预拌混凝土》(gb14902-20xx)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进行生产;提供的商品混凝土技术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t14902-20xx，符合《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的要求。

2、供方负责向需方提供有关砼的技术资料及相关的生产资质证书、营业许可证、实验室的资质证书或实验室人员的执业操作证书及供方给实验人员出具的委托书。

3、供方保证按时、按质、按量供给需方每次所提出的砼量，并保证砼供应的连续性，如因供方的运输过程缓慢延长供料时间而不能保证需方所提出的砼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当次当车砼给需方，供方送达施工现场的砼外观不满足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砼至满足砼质量要求为止，其间因更换砼导致的工时延误、及相关的经济损失由供方承担。

4、在砼的浇筑过程中，供方应保证砼的连续浇筑，因供方的原因造成砼浇筑工作间歇超过90分钟罚款20xx元(交现金或在结算时扣回);因间隔时间过长造成砼出现质量问题时，所有损失均由供方负责;必须保证商品砼质量，对送达现场的砼有分层、离析现象或砾石粒径、塌落度不符合要求的，需方有权拒绝签收，供方自行承担经济损失;指派专人协助需方做好现场商品混凝土的供应、浇筑、服从需方现场管理。

5、现场浇筑时，供方技术人员配合需方管理人员现场取样砼试块，标注后由供方人员带回搅拌站进行标养，28天抗压强度按照《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评定。因供方供应的`商品砼导致的质量不合格，经具有检测资质的单位检测达不到砼质量要求的，造成工期延误的经济损失和对需方形成信誉影响的损失由均供方承担。

6、浇筑混凝土混凝土时，供方需按要求给需方提供随车砼的运输单、预拌混凝土的出厂合格证及与混凝土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货款。

7、需方每次用商品混凝土时提前12小时通知供方，使用的数量及到达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延误。

8、在施工现场的供方车辆、人员要听从需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施工现场发生的供方车辆的交通事故由供方负责，并赔偿因事故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严重时经当地公安交警部门进行处理。

二、交(提)货地点、方式

1、需方通知供方所需的商品混凝土方量、时间、地点，供方按时、按质、按量送达需方指定地点。

三、运输方式及达到站港和费用负担

1、供方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运输车运送至施工现场。

2、供方的有限运输距离内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混凝土强度检测评定标准》进行评定及验收，对于不符合要求的部位即时整改。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1、按照供需双方初步商定的砼方量达到20万元时支付10万元为一批次进行结算。

2、按照需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拨款方式进行支付，如因工程款拨付不及时延误支付供方的材料款时，合理顺延支付日期，待建设单位工程款支付后进行支付。

六、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七、违约责任

1、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双方协商解决。

2、供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3、混凝土等级达不到质量标准时，因质量问题所造成的各项损失由供方承担。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沧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剩余合同原件交由需方集团公司经营部备案。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商品砼款付清后，待具有试验资质单位出具所有工程部位合格报告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自然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六**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

1.产品清单及价格设备名称：数量：单价合计：元(大写(人民币))

2.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元)预付款。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后的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即人民币元.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送货上门。

三、保修条款乙方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保修措施祥述。下例情况不属保修范围:

1.不可抗力引起的损害;

2.用户使用不当引起的损坏;

3.用户未按要求拆卸引起的损坏;

4.用户自行造成的机械损坏(正常使用除外);

5.其它不属于供应商负担的保修事宜。

四、相关权利及义务

1.甲方收到乙方设备后,可对不符合合同要求及评标样本的设备或产品拒绝接收;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4.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6.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9.双方指定联系人,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纪录。

五、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六、其它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项目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七**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价格表：

一、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方严格按照需方提出的混凝土及要求，准确计量，并接受需方的随时抽查。供方严格按照《混凝土质量控制》(gb50164-92)、《预拌混凝土》(gb14902-20xx)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进行生产;提供的商品混凝土技术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t14902-20xx，符合《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的要求。

2、供方负责向需方提供有关砼的技术资料及相关的生产资质证书、营业许可证、实验室的资质证书或实验室人员的执业操作证书及供方给实验人员出具的委托书。

3、供方保证按时、按质、按量供给需方每次所提出的砼量，并保证砼供应的连续性，如因供方的运输过程缓慢延长供料时间而不能保证需方所提出的砼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当次当车砼给需方，供方送达施工现场的砼外观不满足质量要求时，供方无条件更换砼至满足砼质量要求为止，其间因更换砼导致的工时延误、及相关的经济损失由供方承担。

4、在砼的浇筑过程中，供方应保证砼的连续浇筑，因供方的原因造成砼浇筑工作间歇超过90分钟罚款20xx元(交现金或在结算时扣回);因间隔时间过长造成砼出现质量问题时，所有损失均由供方负责;必须保证商品砼质量，对送达现场的砼有分层、离析现象或砾石粒径、塌落度不符合要求的，需方有权拒绝签收，供方自行承担经济损失;指派专人协助需方做好现场商品混凝土的供应、浇筑、服从需方现场管理。

5、现场浇筑时，供方技术人员配合需方管理人员现场取样砼试块，标注后由供方人员带回搅拌站进行标养，28天抗压强度按照《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xx进行评定。因供方供应的商品砼导致的质量不合格，经具有检测资质的单位检测达不到砼质量要求的，造成工期延误的经济损失和对需方形成信誉影响的损失由均供方承担。

6、浇筑混凝土混凝土时，供方需按要求给需方提供随车砼的运输单、预拌混凝土的出厂合格证及与混凝土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货款。

7、需方每次用商品混凝土时提前12小时通知供方，使用的数量及到达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延误。

8、在施工现场的供方车辆、人员要听从需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施工现场发生的供方车辆的`交通事故由供方负责，并赔偿因事故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严重时经当地公安交警部门进行处理。

二、交(提)货地点、方式

1、需方通知供方所需的商品混凝土方量、时间、地点，供方按时、按质、按量送达需方指定地点。

三、运输方式及达到站港和费用负担

1、供方采用商品混凝土搅拌运输车运送至施工现场。

2、供方的有限运输距离内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混凝土强度检测评定标准》进行评定及验收，对于不符合要求的部位即时整改。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1、按照供需双方初步商定的砼方量达到20万元时支付10万元为一批次进行结算。

2、按照需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拨款方式进行支付，如因工程款拨付不及时延误支付供方的材料款时，合理顺延支付日期，待建设单位工程款支付后进行支付。

六、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七、违约责任

1、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双方协商解决。

2、供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3、混凝土等级达不到质量标准时，因质量问题所造成的各项损失由供方承担。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沧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剩余合同原件交由需方集团公司经营部备案。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商品砼款付清后，待具有试验资质单位出具所有工程部位合格报告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合同自然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八**

商品供销要注重货币的时间价值，对于商品供销

合同

你了解?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商品供销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供货商)：

乙方(零售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惠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商品供销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提供乙方经营范围允许的商品。

1、商品相关资讯必须真实、齐全、合法，包括商品类别、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内容)。

2、甲方必须是企业法人。签订本合同时应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主体资格证明，同时提交所供商品的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卫生检疫等有关附件文本。

3、进销价格由双方协商确立。在双方合作过程中，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及汇率发生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变动价格一方应在变动前15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代表确认签字后，方可执行变动价格，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交易双方未经协商无权变动价格。(促销、特价商品、特殊商品、非正常销售商品应另立文书文本，不属此列)。

4、甲乙方对需要特别说明的(或特供)商品，在签订本合同前应提供实物样品及相关

说明书

。试销商品应提供说明试产、试销批文等材料。

5、甲方提供商品的外包装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表面无破损并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产地、生产厂厂名、规格、等级，采用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书、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或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必须使用正确条码，以便于pos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必须在商品的附件(一)中注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商品包装费用由甲方承担，不计价、不回收。

6、甲方必须确保所提供的商品符合本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没有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可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特定标准执行。

第二条 供货

1、乙方要求甲方供货，必须向甲方提供统一制作的订单，提前 天将征订单发至甲方。

2、订单对新品(指首次订货商品)必须明确核准商品名称、产地、生产厂厂名和地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数量、单价、包装系数、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具体内容。

3、甲方在接到订单 1小时内对能否接受(修改)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确认);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必须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必须在传真前加盖公章。

5、甲方所提供的商品存保质期一般不得少于商品明示的保质期的2/3;对进口商品，如保健品、食品、果品及保质期超过一年以上的食品等可酌情延长进货日期，甲方应在保质期内，提前20天调换保质期较长的相关商品。

6、甲方不得强制搭售商品，限制乙方销售其它供应商的商品。

7、乙方不得收取或变相收取以下费用：

(1)以签定或续签合同为由收取的费用;

(3)向使用店内码的供应商收取超过实际成本的条码费;

(6)其他与销售商品没有直接关系、应当由零售商自身承担或未提供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8、甲方所供的假冒伪劣残次商品，乙方有权拒收并向有关部门举报。

第三条 货物验收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运输方式： 运输费用承担：

第四条 交货及验收

1、甲方提供的必须提供交付标的物单证和有关资料。

2、乙方在货到后 1小时内按照订单对商品进行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

3、验收手段： 验收标准：

4、乙方对于已经验收的商品发现存在的内在质量问题，必须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

5、质量异议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在收到异议后，必须在 日内予以书面答复。

第五条 商品促销

1、乙方可以根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及宣传计划，以加速资金周转和销售。

2、乙方可以根据自身商品结构、季节性、节假日等因素，有选择地举办现场促销活动，同时由甲方支付相应的促销服务费用或者为所供商品提供价格优惠。

3、乙方向甲方收取促销服务费的，应当事先征得供应商的同意，订立合同，明确约定提供服务的项目、内容、期限;收费的项目、标准、数额、用途、方式及违约责任等内容。

4、乙方应当将所收取的促销服务费登记入帐，向甲方开具发票，按规定纳税。

5、乙方收取促销服务费后，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提供相应的服务，不得擅自终止服务或降低服务标准。乙方未完全提供相应服务的，应当向甲方返还未提供服务部分的费用。

第六条 商品退换货

1、乙方退、换货必须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5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10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清退商品。逾期不签交或书面确认后10日内没有更换或收回所退商品时，乙方有权处理该商品，并在对帐时予以扣除。乙方在办理过程必须通知甲方，不得单方擅自将商品撤下货柜。

2、存在下列情形的，供货商有权拒绝退货：

(3)零售商在商品促销期间低价进货，促销期过后将所剩商品以正常价退货。

第七条 对帐与货款结算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为：

(1)预付货款 (2)货到付款 (3)铺货后按期结算货款，铺货为 日。

2、采用前款第(3)种方式结算的，双方必须在本合同中明确对帐及结算周期。

(1)按照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帐周期为：每月 次，具体对帐日期为每月 天。对帐日期3日，甲方应按照进货、销售、退货等标明数量及数额的《商品对帐单》结算，乙方持相关单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无故不确认的视为认可《商品对帐单》的内容。

(2)双方确认的结算周期为：

a、10日 b、15日 c、30 日 d、45日 e、其它(不得超过国家相关规定)

3、乙方不得以下列情形为由延迟支付供应商货款：

(1)供应商的个别商品未能及时供货;

(2)供应商的个别商品的退换货手续尚未办结;

(3)供应商所供商品的销售额未达到零售商设定的数额;

(4)供应商未与零售商续签供货合同;

(5)零售商提出的其他违反公平原则的事由。

4、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不同，可根据具体商品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或者其他的对帐，结算办法另行制定本协议的附件或在《附件一》中列明。

5、乙方应建立顺利、便捷、有效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期满后，甲方持《商品对帐单》及增值税发票，乙方应足额支付货款。

6、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备齐结算相关手续进行结算，不得挪用、扣留、拖延甲方货款。对不按照合同条款支付货款，经甲方在合理期限催告仍拖延货款的，甲方有权终止供货。行业协会可以会同相关执法部门责令其立即支付供货商货款，并依法要求相关部门采取封帐、限制资金使用等措施挽回甲方损失。

7、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1)现金 (2)转帐支票 (3)电汇 (4)其他

8、乙方可以在应支付的货款中扣除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同时乙方需出具与之对应的、符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的有效凭证。

第八条 知识产权的保护

甲方必须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没有任何商标侵权、知识产权等争议。如因甲方或所属供货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第九条 反商业贿络

1、甲乙双方均不得在商品交易中采用行贿、索贿以及其他不正当的商业竞争行为。

2、如甲方向乙方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以换取特殊商业待遇或不正当的商业利益，乙方有权立即终止与甲方的商业合作，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3、如乙方工作人员向甲方提出任何形式的不正当要求，甲方应及时举报，乙方应给予保密。

4、乙方不得代扣其他款项，不得强行扣除费用。合同未约定或甲方未同意的费用，乙方不得扣收。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合同签订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变更或解除合同必须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进行。

2、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解除条件：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的，按延迟供货的部分款，每延迟一日承担货款的百分之五违约金，延迟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由于甲方商品的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乙方受到相关部门查处的，甲方应当积极参与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给乙方商誉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乙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否则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

6、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帐和结算，不得刁难，阻碍清理帐目与货品。

第十三条 合同期限

1、本合同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2、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如双方同意继续合作，应重新签订合同。

3、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然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合同自动顺延一年。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供货商协会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送达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约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本合同未尽事宜(变更与补充)，双方必须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

2

页，当前第

1

页

1

2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九**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1.产品清单及价格设备名称：数量：单价合计：元(大写(人民币))

2.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元)预付款。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后的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即人民币元.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送货上门。

1.不可抗力引起的损害;

2.用户使用不当引起的损坏;

3.用户未按要求拆卸引起的损坏;

4.用户自行造成的机械损坏(正常使用除外);

5.其它不属于供应商负担的保修事宜。

1.甲方收到乙方设备后,可对不符合合同要求及评标样本的设备或产品拒绝接收;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4.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6.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9.双方指定联系人,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纪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项目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商品供销合同电子版篇十**

供货方：(甲方)

购买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将鼓楼上城5#楼、6#楼、7#楼、8#楼所用商品砼由甲方供应。为明确双方在商品砼供应过程中的权力、义务和责任，特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合同工期：

二、混凝土等级、数量、价格、泵送费及特殊要求费用：

三、结算及付款方式：

因原材料的不稳定，随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商砼的价格应做出相应调整(根据施工同期《沧州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与信息》的价格比例作调增减)，如砼价格调整中上下浮动不超过10元，不作调整。

四、甲乙双方责任：

1、乙方保证施工现场水通、电通、道路通，现场平整，空中无障碍，具备甲方施工作业条件，当车辆到达施工现场后，乙方应派专人指挥甲方车辆顺利进入现场，夜间施工，乙方提供良好的照明。如乙方不具备以上条件，甲方有权拒绝供砼且不承担延误工期的责任。

2、乙方应做好浇筑砼前的一切准备工作，甲方运输车辆到达施工现场后，超过30分钟不能卸砼或60分钟不能卸砼完毕，造成砼质量下降不能满足使用要求或不能使用，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甲方车辆及相应商品砼的费用。

3、因自然灾害、生产中突发停电、突发性事故致道路堵塞等因素而造成甲方不能按要求时间供砼或供应的非连续性，乙方因积极采取相应措施，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车辆在乙方施工现场发生突发性事件，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处理。

4、为确保砼质量，在施工现场乙方不得违规操作或随意加水，乙方必须按规范要求，根据本工程特点及天气状况制定砼的施工和保养措施。否则造成混凝土强度达不到设计要求或出现裂缝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5、甲方按乙方指定地点将砼交付后，乙方应通过委托手续委派专人在发货单上签字验收，并以此作为结算依据。

6、甲方应按国家规范要求，合理设计砼配合比，确保砼的质量，按照gb/t14902《预搅拌混凝土》相关规定，混凝土强度应以交货时双方签证的检验试块标养强度为准。确因砼配比不合理，而造成砼强度不合格，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7、甲方供砼过程中，因甲方提供的泵车损坏造成砼超过规定的初凝时间，由甲方无条件退回。

8、乙方如需要开盘资料，以书面形式要求甲方提供。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商品混凝土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甲方必须在供砼后的三天内(部分资料30天)提供已供砼的混凝土资料，延期不提供的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

9、确切的供砼时间，乙方应填写《预搅拌订货单》并在使用前12小时通知甲方做好供应准备，甲方确保按照乙方要求供砼通知后派人前来乙方工程所在地签字确认。如甲方在三小时内未派人前来签字确认，以乙方的移动信息或传真即视为已通知甲方供砼。

10、砼坍落度根据乙方要求确定，正负范围依《预拌混凝土》规定确定，如超出要求经二次调整后仍不能满足施工要求，乙方有权退货，如乙方在明知混凝土坍落度不满足要求的情况下执意使用，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甲方有义务保证商砼连续供应。

11、甲方接到预拌单后，应立即按技术要求安排生产，并在要求时间内运送到指定地点，如因延误时间造成乙方损失的，应赔偿乙方一切损失。

五、计算办法：

按甲方到达施工现场运输车发货单的数量为计量依据，乙方不定期对砼送量进行抽查，如抽查结果误差在正负2%以内(gb—14902《预拌混凝土》标准)双方互不追究，如抽查结果为负值且大于2%，则以当日及之前所供商砼为单位，按当车方数亏损量比例计算，从乙方商砼款中扣除。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经甲方书面催告后，在十日内仍未付款的甲方有权停止砼供应，并要求乙方按照欠款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擅自停止供应商砼或质量不合格的砼及每次发砼延误3小时以上(含3小时)，甲方赔付乙方误工费、机械设施费、材料租赁费、延误工期损失等一切费用(每日叁万元损失费)。

七、合同变更或解除：

1、由于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经双方协商进行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2、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除违反第六条第二点)，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必须提前3天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可变更或解除。书面通知的形式可以移动电话、传真、快递进行。在书面通知发出后三日内协商未成的，即认为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施工单位一份，供应单位一份，商品砼管理办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本合同经双方协商确认无疑，修改无效。结算付款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九、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必须先协商解决，如经两次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其他事项：

1、结算方式：每月15号结算上月所供砼的80%，剩余20%累计至下月结算中，以此类推滚动结算。5~8号楼所供应砼余款在我方供砼项目主体结构封顶后三个月内一次结清。5~8号楼附属设施的商品砼也由甲方提供，货款在完工后三个月内一次结清。

2、由于甲方配比等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一切返工费及工期损失由甲方负责。

3、容重每立方砼重量为2420公斤。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